

香港華人教會之研究—— 以香港崇真會為個案

湯泳詩

香港浸會大學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224 Waterloo Road, Hong Kong

一、引言

香港教會史是近日的熱門課題。教會是香港社會重要的民間宗教組織和活動團體，¹在教育、醫療、出版和慈惠事業方面扮演重要角色。教會與香港社會關係密切，所以研究香港教會歷史，是了解香港社會的重要途徑。²劉粵聲牧師(1893-1960)更認為，香港教會得天獨厚，在

¹ 李志剛：〈研究香港基督教會史的意義及其重要性〉，《基督教週報》，1995年第1607期（1995年6月），頁6～7。

² 論者謂教會所興辦的教育、醫療、出版及慈惠事業，促進中國近代化。參林治平：《基督教與中國現代化》（台北：宇宙光出版社，1994）。教會在香港社會的角色，受政府肯定，見"Hong Kong: The Facts – Religion and Custom" (Hong Kong: A Hong Kong Government Information Services Publication, 1987); Wong Man-Kong, "A Survey of English and Chinese Source Materials Related to the History of Christianity in Hong Kong," *Ching Feng* 41, no. 2 (March 1998), 1-2。

世界基督教會中應佔有相當位置，³因此香港教會的歷史，已有不少學者注意和研究。⁴

本文以香港崇真會為研究對象，原因有以下三點：

香港崇真會是香港教會的重要成員，歷史悠久。崇真會由瑞士巴色差會傳教士所創立，專以客家人為對象，在香港開展獨特的宣教事工。香港崇真會在這一百五十多年的悠長歲月裡，經歷了政治、文化、經濟和社會的轉變，與香港同步發展，可說是香港歷史的見證人。今天，崇真會已發展為極具規模的教會，不斷貢獻香港社會，很值得研究。

然而，過往的學者較少以崇真會在香港的發展為研究重心，而多集中於討論早期崇真會在廣東東北的發展。如 Jessie G. Lutz and Rolland Ray Lutz (1998)⁵ 和李志剛 (1993)。⁶ 即使探討崇真會在香港的發展，都只是堂會及學校之個案研究而已，如 Nicole Constable (1994)⁷ 和 Jenny Koo (1997)。⁸ 因此，本文嘗試補充這方面的不足，全面分析崇真會在香港的發展。

此外，很多與崇真會研究有關的史料仍被忽略，或沒有充分運用，如崇真會出版的書刊、年報、會訊、各部各堂各校的資料記錄及特刊、政府田土廳及法庭的檔案、照片及地圖等。這些資料對研究崇真會有極大幫助，但仍有待整理和分析，本文即嘗試運用這些資料探討有關問題。

³ 劉粵聲：〈序言〉，《香港基督教會史》（香港：香港浸信教會，1941）。

⁴ 香港學者研究基督教史的概況，參李金強：〈中國基督教史研究之興起及其發展〉，《近代中國基督教史研究集刊》創刊號（1998年4月），頁13～18；李家駒，黃文江：〈香港中國基督教新教史研究〉，《當代香港史學研究》（香港：三聯書店，1994），頁148～168。

⁵ Jessie G. Lutz and Rolland Ray Lutz, *Hakka Chinese Confront Protestant Christianity, 1850-1900* (Armonk, New York: M. E. Sharpe, 1998).

⁶ 李志剛：〈香港客家教會（巴色會）之設立及其在廣東與北婆羅洲之傳播〉，《基督教與近代中國文化論文集（二）》（台北：宇宙光出版社，1993），頁273～295。

⁷ Nicole Constable, *Christian Souls and Chinese Spirits: A Hakka Community in Hong Kong*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4).

⁸ Jenny Koo, *The Rebirth of the Tsung Tsin School* (Hong Kong: The Management Development Centre of Hong Kong, 1997).

基於上述三個原因，本文會以宏觀的角度，研究崇真會於香港的發展。首先介紹巴色差會來華宣教的經過，以了解崇真會的傳統，繼而分三個階段探討崇真會於香港的發展，最後以會長張維豐的個案，闡明崇真會與香港社會的互動關係，並藉此說明崇真會在香港教會發展中所扮演的角色。

二、香港崇真會之母會——巴色差會及其來華宣教之經過

(一) 巴色差會簡介

甲、巴色差會之創立

崇真會之母會巴色差會 (Basel Evangelical Missionary Society)，起源於瑞士北部，德瑞法交界之巴色城，是全球七大教區之一。⁹ 巴色城是自由的商業城市，十八世紀後期，該城商人受北部武騰堡 (Württemberg) 敬虔主義 (Pietism)¹⁰ 的影響，於 1780 年，建立了「促進基督教德語會社」(Deutsche christentumsgesellschaft)，這會社出版優良的基督教書刊。1800 年，會社更用德文翻譯英國差會在海外的宣教報告。這些報告激發了說德語的敬虔派人士，自行組織差會。1815 年 9 月 25 日，在巴色城的聖馬丁禮拜堂的牧師樓上，史畢勒 (Christian Friedrich Spittler, 1782-1867) 和史坦各夫 (Karl Friedrich Adolf Steinkopf, 1773-1859) 提議組織差會，¹¹ 有八位牧師和商人，共同呈請政府批准建立傳道會。由於該會設於巴色城，因此便以「巴色」為差會之名，為巴色差會之始。第一任會長為卜倫牧師 (Nicolaus von Brunn)，總理

⁹ 羅曼華：《華人教會手冊》(香港：世界華人福音事工聯絡中心，1981)，頁 68。

¹⁰ 在十七世紀時，敬虔主義的教徒，被稱為「清教徒」(Puritans) 或「敬虔派人士」(Pietists)。他們深信上帝直接向每一位基督徒說話，號召基督徒過一種比一般人更崇高更敬虔的生活。參 F.L. Cross, *The Oxford Dictiona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1286。

¹¹ 史畢勒及史坦各夫之生平，見 Gerald H. Anderson,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New York: Macmillan Reference, 1998), 635, 639。又參 H. Bienz Pfr. 著，曾榮輝譯：〈巴色差會在中國初期的工作，附：1815-1965〉，余偉雄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史略》(香港：香港崇真會出版部，1974)，頁 19。

(Inspector) 為卜隆赫 (Christian Gottlieb Blumhardt, 1779-1839)。¹² 差會創立至今，總部仍設於巴色城。屬下教會一萬多間，包括德、奧五千多間，瑞士三千多間，法國二千多間。除日內瓦一部分教會操法語外，其餘均操德語。¹³

乙、巴色差會之神學思想

巴色差會之成立是受敬虔主義影響所致。敬虔主義於十七世紀由施本爾 (Philipp Jacob Spener, 1635-1705) 開始發展，他提倡基督教乃是一種生活，並非知識。1670年，他在家中第一次召集心志相同的人讀經祈禱，以深造個人靈性生活為目的。這小組聚會被稱為敬虔團 (*Collegia Pietatis*)，敬虔主義即由此得名。後來敬虔主義推行到萊比錫大學 (University of Leipzig)，該校的夫朗開 (August Hermann Francke, 1663-1727) 成為敬虔主義的推動者，他更提倡國外宣教工作。1705年，丹麥國王差往印度的第一批宣教士，便有兩位是他的學生。

敬虔主義的勢力繼續在德國擴張，特別是在武騰堡。敬虔主義所強調的是活潑的敬虔生活。它改善牧師的講道，青年信徒的訓練，平信徒對教會的責任心，信徒研習聖經的內容，以及促進用靈修方法研讀聖經。¹⁴

由於巴色差會總部的成員、學院的教授及學員，多來自武騰堡，因此，在最初一百年，巴色差會的神學思想帶有敬虔主義的特色。¹⁵

此外，巴色差會不是隸屬於單一宗派，單一教會，或單一信條的機構，它是由瑞士及法國加爾文派的改革宗，和德國南部路德派的信義宗

¹² 卜隆赫之生平，見 Anderson,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70。又參周天和：《巴色差會》（香港：香港崇真會，1993），頁7～9。

¹³ Paul Jenkins, *A Short History of the Basel Mission* (Basel: Basel Mission, 1989), 3-4；余偉雄：〈崇真會一百四十年來之工作、影響與展望〉，《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香港：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987），頁58；Stephen Neill, Gerald H. Anderson, and John Goodwin, eds., *Concise Dictionary of the Christian World Mission* (London: United Society for Christian Literature, 1970), 53。

¹⁴ Walker Williston, *A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New York: Charles Scribner's sons, 1985), 587-92.

¹⁵ 周天和：《巴色差會》，頁13～14。

人士組合而成的，因此向來都強調教會合一的精神，淡化宗派色彩。他們只著重信主以後，作基督的忠實門徒，不強調屬哪一宗派。¹⁶ 因此，其他宗派的差會，如英國的安立甘教會，和荷蘭的改革宗教會，也樂意接納巴色差會的宣教士加入。¹⁷

丙、巴色差會之宣教區

巴色差會成立後，便立刻開辦學院，訓練宣教士。在1816年，學院錄取第一批學生，他們於四年後畢業，被派往其他差會工作。其中有一位名高拔 (Samuel Gobat) 的，由英國安立甘教會 (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 差派到耶路撒冷，後來作了當地教會的第二任主教。¹⁸ 由此可知，巴色差會注重差傳工作，此後派遣宣教士，到世界各地進行宣教，並成功地在非洲西部的黃金海岸 (Gold Coast，今之加納 Ghana)、¹⁹ 南印度 (South India)、南中國客家地區、喀麥隆 (Cameroon)，以及印尼婆羅州 (The Indonesian part of the island of Borneo，今之卡里曼丹 Kalimantan) 建立教區。²⁰ 下一節將集中介紹巴色差會在南中國客家地區的早期工作。

(二) 巴色差會來華宣教之經過

巴色差會來華宣教，初期工作以郭士立、韓山明、黎力基牧師為開始。以下分別闡述三人在華之宣教工作。

¹⁶ Jessie G. Lutz and Rolland Ray Lutz, *Hakka Chinese Confront Protestant Christianity, 1850-1900*, 5; 周天和：〈從耶路撒冷到安提阿：巴色、老隆、香港〉，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 150 周年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真會，1997)，頁 103 ~ 107。

¹⁷ 參周天和：《巴色差會》，頁 16 ~ 17。

¹⁸ Jenkins, *A Short History of the Basel Mission*, 5; 周天和：《巴色差會》，頁 10。

¹⁹ 因巴色差會之工作，現在不僅巴色城有巴色傳道會街，甚至在香港及非洲加納的首都阿克拉 (Accra)，也有「巴色道」。見 Pfr.：〈巴色差會在中國初期的工作〉，頁 19。

²⁰ C.J. Voskamp, "The Work of German Mission in China" in *The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1914*, ed. D. MacGillivray (Shanghai: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for China, 1914), 373-76; Jenkins, *A Short History of the Basel Mission*, 5-9; 〈巴色傳道會各區工作統計表〉，《崇真》第 17 期 (1966 年 6 月)，頁 18 ~ 20; Neill, Anderson and Goodwin, eds., *Concise Dictionary of the Christian World Mission*, 53.

甲、郭士立牧師 (Rev. Dr. K.F.A. Gutzlaff, 1803-1851) 及其宣教工作

郭士立牧師，1803年生於德國波美拉尼亞省 (Pomerania) 比列茲鎮，1818年決志作宣教士。1829年，他開始從事自由傳道工作，並專向華人傳道。²¹ 1839年7月，郭士立在澳門，認識了一位由印度來澳門渡假的巴色差會牧師，便請他寫信要求差會派遣兩位牧師來，協助傳道工作，但因郭士立的條件未符合差會意願，又時值鴉片戰爭，²² 計劃告吹。²³ 1844年，他計劃訓練華人傳道，2月14日於香港創立「福漢會」(The Chinese Union)，意即「欲漢人信道得福」。會務日漸發達，他便函請德瑞兩國的差會，注意中國的傳道事業，並派遣教士來華，協助福漢會工作。²⁴ 此外，他也常常寫信到歐洲，報告他傳道的情形，教會刊物競相轉載傳閱。這些新聞在歐洲起了很大的迴響，引起不少熱心信徒關注在華宣教工作。²⁵ 1846年5月，巴色差會決定派遣兩位牧師來華傳道，他們是韓山明牧師 (Rev. Theodore Hamberg) 和黎力基牧師 (Rev. Rudolph Lechler)。²⁶ 同年11月，巴色差會以隆重的儀式送別他們。

²¹ 參 Jessie G. Lutz, "Karl F. A. Gutzlaff: Missionary Entrepreneur," in *Christianity in China: Early Protestant Missionary Writings*, ed. J.K. Fairbank and Suzanne W. Barnett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61-87 及李志剛：〈郭士立牧師與中國信義宗教會之關係〉，《基督教與近代中國文化論文集（二）》（台北：宇宙光出版社，1993），頁107～138。

²² K.S.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29), 253-55.

²³ 葉貴廷：〈我們的母會——巴色差會〉，《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救恩堂開基125年，建堂110年，新堂45周年特刊》（香港：該堂，1978），頁46～47。

²⁴ 郭士立先後去信巴色會 (The Basel Missionary Society, 即今崇真會)，巴勉會 (The Barmen Missionary Society, 即今禮賢會)，及巴陵會 (The 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 即今信義會)，請求派遣宣教士來華。三會教士來華後，均隨郭士立工作，關係密切，故有「三巴會」之稱。參李志剛：〈郭士立牧師與中國信義宗教會之關係〉，頁10～20。

²⁵ 鄒杜瓊光：〈巴色差會在中國初期的工作〉，余偉雄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史略》（香港：香港崇真會出版部，1974），頁15～19；如 Dr. Barth Calw 於1844年撰寫 "Morgenrot in China's Nacht"，敘述郭士立在華之計劃，見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253-55。

²⁶ 黎力基牧師之生平，參 Anderson,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390。

1847年3月19日，韓、黎二牧抵達香港。²⁷ 郭士立牧師於1851年在港病逝，他在中國的傳道工作，為巴色差會在華發展奠下基礎。²⁸

乙、韓山明牧師 (Rev. Theodore Hamberg, 1819-1854)及其宣教工作

韓山明牧師，1819年生於瑞典斯德哥爾摩城 (Stockholm)。1844年入讀瑞士巴色神學院。²⁹ 1846年11月，他聯袂黎力基、及禮賢會之柯士德、葉納清四位牧師，由法國馬賽港乘汽船，經亞歷山大、紅海、孟買，再轉乘帆船，經印尼和新畿內亞，於1847年3月19日抵達香港，³⁰ 開展其在華宣教事業。他到香港後，在郭士立牧師安排下，學習中文、改穿華服、留髮辮，每天學習漢字三百個，第一週起便與中國傳道士出外，聽他們講道、與中國人來往。³¹ 當時郭士立把廣東省分為四區。葉、柯二牧負責粵語區，黎力基負責潮語區，韓山明則負責客語區。³² 因此，韓山明被稱為「客族傳教士之先鋒」。³³

1847年冬，韓山明邀黎力基同赴淡水工作，中途遭賊劫，財物盡失，同行華人被殺。韓山明折回香港，學習客語，編輯《客語德文字典》。³⁴

²⁷ 〈巴色傳道會差遣黎韓二牧來吾客族地區傳道簡史〉，《巴色傳道會派遣韓黎二牧來華傳道百周年紀念特刊》(老隆：中華基督教崇真總會，1948)，頁52～59。

²⁸ 參葉貴廷：〈我們的母會——巴色差會〉，頁46～47；及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253-55。

²⁹ 〈巴色傳道會差遣黎韓二牧來吾客族地區傳道簡史〉，頁52～59。

³⁰ 周天和譯：〈黎力基牧師抵港後致巴色傳道會第一封信〉，收氏著：《巴色差會》，頁46～52。

³¹ 鄒杜瓊光：〈巴色差會在中國初期的工作〉，頁15～19；郭士立又遣徐道生偕韓山明往新安入鄉傳道，見王元深：《聖道東來考》(香港：出版社缺，1899)，頁14～16。

³² 湯兆奇：〈本堂簡史〉，《筲箕灣崇真堂開基115周年紀念特刊，1862-1977》(香港：該堂，1977)，頁6～12。

³³ 劉粵聲：《香港基督教會史》，頁8～11。

³⁴ 韓山明是客家研究的先導，客音字彙，即其手創。巴色差會之後來者，如黎力基、畢安、歐德理 (E.J. Eitel)，亦致力於客家研究，故李志剛謂「客家研究始於基督教巴色會教士」，見氏著：〈香港客家教會(巴色會)之設立〉，頁273～295；又參羅香林：〈香港早期之教會與理雅各歐德理等之翻譯中國要籍〉，見氏著：《香港與中西文化之交流》(香港：中國學社，1961)，頁15～42。

1848年夏，他往沙頭角租屋傳道，在客家地方設立學校和神學訓練班，並且分派藥物醫治病人。³⁵那時，郭士立牧師返歐，他暫代郭牧師，承擔福漢會之工作。期間，他發現福漢會會員良莠不齊，提議改革，對郭士立的宣教策略提出意見。³⁶由1851年起，韓山明便脫離福漢會，以巴色差會名義開始自行宣教工作。³⁷

1851年，他在香港上環街市鄰近之「掘斷龍」，以八十五元購得兩所房屋，設立巴色差會客語禮拜堂，2月9日開幕，到會的客家男性四十位，女性二十位。4月13日舉行第一次洗禮，受洗者有江大賓、張廣鵬、張復興等人。³⁸因此韓山明又被稱為「客族教會之開山祖」。³⁹

1852年4月，他會晤逃至香港，太平天國之洪仁玕，並於11月為洪仁玕施洗。他因獲洪仁玕的協助而寫成《洪秀全的異象及廣西反叛的源起》，是最早記載太平天國的英語專書。⁴⁰同年，他先後在沙頭角和布吉兩處開設宣道所。韋永福(Philipp Winnes, 1824-1874)也從巴色城來港，協助傳道工作。此時內地教務，極為興盛。據1854年宣教士的報告，受洗者已有213人。⁴¹

³⁵ 韓山明從淡水回港後，在香港倫敦會醫院學習醫學知識，見鄔杜瓊光：〈巴色差會在中國初期的工作〉，頁15～19。

³⁶ Theodore Hamberg, *Report Regarding the Chinese Union at Hong Kong* (Hong Kong, Register Office, 1851)。其中韓山明發現有些傳道人，把福音單張整批賣給印刷局，又由印刷局賣給郭士立。又有些傳道人拿了郭士立的金錢，詐稱回內地佈道，但在家裡閒居，捏造行程。

³⁷ 參余偉雄：〈崇真會一百四十年來之工作、影響與展望〉，頁55～71。

³⁸ 在韓山明手中受洗之張復興，將福音傳播到五華樟村，信主的人數很多。參 Jessie G. Lutz and R.R. Lutz, "Zhang Fuxing and the Origins of Hakka Christianity in Northeast Guangdong", 謝劍、鄭赤琰編：《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海外華人研究社，1994)，頁373～397。又其傳記見 Lutz, "Karl F.A. Gutzlaff," 32-54。

³⁹ 劉粵聲：《香港基督教會史》，頁8～9。

⁴⁰ Theodore Hamberg, *The Visions of Hung-Siu-Tshuen and Origin of the Kwang-Si Insurrection* (Hong Kong: China Mail Office, 1854)。洪仁玕與韓山明之來往，見洪仁玕：〈資政新編〉，載氏著：《洪仁玕選集》(北京：中華書局，1978)，頁3～23。又參 Jonathan D. Spense, *God's Chinese Sons: The Tai Ping Heavenly Kingdom of Hong Xiu Quan* (New York: W. W. Norton, 1996), 268-84; Carl T. Smith, "Notes on Friends and Relatives of Taiping Leaders," *Ching Feng* 19, no 2, (1976): 105-19。

⁴¹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253-55；在韓山明手中受洗之信徒，人

1854年5月13日，韓山明因染痢疾而病逝。韓山明牧師來華工作七載，建立了客家教會的基礎。直至1947年，東、韓二江教會星羅棋佈，數目達一百六十七間，韓山明牧師功不可沒。⁴²

丙、黎力基牧師 (Rev. Rudolph Lechler, 1824-1908)及其宣教工作

黎力基牧師於1824年在德國武騰堡漢登斯根 (Hundersingen) 出生，1844年8月入讀巴色城神學院，1846年尚未畢業，便與韓山明等牧師來華宣教。他初到香港，隨郭士立學習潮語，成為「潮汕佈道先鋒」。⁴³

1847年11月，黎力基與潮人亞愛乘船抵海豐、陸豐，入潮汕地區傳道。⁴⁴在1847至1852年間，因清廷禁教，他雖曾七次入潮人居住地區，但都被驅逐毆辱，幾乎喪命。⁴⁵他曾到過二百多城鎮鄉村，分送單張小冊及聖書。並編成了一本一萬五千條的《潮語字典》，為日後其他差會宣教士進入潮汕一帶工作帶來方便。他實為潮汕開基佈道的第一人，因此，長老會還認定他是「潮汕教會的開創者」。⁴⁶

才輩出，如1953年受洗的徐復光，是在粘坑和元坑傳福音的第一人，其四子宏謨的次子仁壽，為華仁書院創辦人，仁壽之子家祥為華民政務司，見羅香林：〈族譜所見之基督教傳播與近代中國之關係〉，收氏著：《中國族譜研究》（香港：中國學社，1971），頁135～137；又“Tsui Family Tree (extended), Revised as of 26 March 1991,” mimeographed. (Personal copy made available by a member of the Tsui family provided by Rev. Lee Chee-Kong)；徐復光之傳記見Lutz, “Karl F.A. Gutzlaff,” 71-79。

⁴² 〈巴色傳道會差遣黎韓二牧來吾客族地區傳道簡史〉，頁52～59。

⁴³ 見李志剛：〈郭士立牧師與中國信義宗教會之關係〉，頁107～138；〈巴色傳道會差遣黎韓二牧來吾客族地區傳道簡史〉，頁52～59；周天和譯：〈黎力基牧師抵港後致巴色傳道會第一封信〉，頁46～52。

⁴⁴ 見李志剛：〈郭士立牧師與中國信義宗教會之關係〉，頁107～138；王元深：《聖道東來考》，頁14～16。

⁴⁵ Oehler, “China und die Christliche Mission,” 261-62; Geschichte Schalatter, “der Basler Mission” vol. 2, 421, 轉引自湯清：《中國基督教百年史》（香港：道聲出版社，1987），頁277。

⁴⁶ 見李志剛：〈郭士立牧師與中國信義宗教會之關係〉，頁107～138；〈巴色傳道會差遣黎韓二牧來吾客族地區傳道簡史〉，頁52～59。

自1852年12月，潮州府尹下令逐客，他只好離境。他與韓山明及韋永福決定改變宣教對象，三人一同在客家地區工作。巴色差會在華工作，專以客族為傳教對象，就是在這時開始的。⁴⁷

1853年春，他先後到沙頭角、布吉和李朗工作。1854年，他在李朗過復活節後返港，他的新婚妻子及韓山明二人先後突然辭世，但他仍舊忠實地工作。黎力基繼承了韓山明牧師的工作，於1855年3月11日，李朗新堂開幕，這是第一座在內地建築的禮拜堂。

據1855年中國教會事業的調查統計，在中國二十一個差會中，巴色差會會友人數最多，共205人。⁴⁸那時，巴色差會以香港為根據地，向廣東東北發展，直到廣東與福建交界處。在廣東差會分南北兩會，南會以香港為首，後來歸入李朗，奠定珠江流域教會之基礎。北會以五華樟村為起點，成為梅江和東江教會的基礎。⁴⁹

1856年11月，中英戰爭，黎力基只得暫回香港，維持香港客家教會。1859年，他回國休養，並在柏林第一次用羅馬拼音印刷《馬太福音客語本》。⁵⁰

1860年9月，他第二次來華。1861年，於西營盤九十七號地段，建差會樓宇。六年後，於西營盤第三街，建築教堂（今之救恩堂舊禮拜堂，救恩堂於1932年重建），這是香港第一所客家教會。⁵¹

⁴⁷ Carl T. Smith, *A Sense of History: Studies in the Social and Urban History of Hong Kong* (Hong Kong: Hong Kong Educational Publishing Co., 1995), 288; 李志剛：〈香港客家教會（巴色差會）之設立〉，頁273～295。

⁴⁸ 見劉粵聲：〈序言〉，頁8～11；及〈巴色傳道會差遣黎韓二牧來吾客族地區傳道簡史〉，頁52～59。

⁴⁹ 南會李朗教會創立者為江覺仁（江英），其傳記見Lutz, "Karl F.A. Gutzlaff," 13-31。北會樟村教會創立者為張復興（張興）。而興寧、紫金、梅縣、蕉嶺、連平、和平、河源、博羅各縣，相繼成立教會。參Lutz, "Karl F.A. Gutzlaff," 3-11；余偉雄：〈崇真會一百四十年來之工作、影響與展望〉，頁55～71。

⁵⁰ 客家版本的聖經，全由巴色差會傳教士翻譯，參Marshall Broomhall, *The Chinese Empire: A General and Missionary Survey* (London: Morgan and Scott, 1907), 393-95。

⁵¹ 時值太平天國運動，李正高逃難來港，在恩教堂學習傳道，後被按立為牧師。其子李昌日後在檀香山政府任要職，協助孫中山，組織興中會。參余偉雄：〈崇真會一百四十年來之工作、影響與展望〉，頁55～71。

1863年9月，黎力基往樟村佈道。這次樟村之行，對於差會在華佈道之發展，有重大影響。他回港後，即寫信請求差會撥款及差派牧師到樟村和元坑。差會允許，並派邊得志 (Heinrich Bender, 1832-1901) 及畢安 (Charles Piton, 1835-1905) 牧師來華。此時，差會在華佈道的重心，便逐漸由香港轉移至廣東東北。⁵²

1865年，他出版羅馬字拼音《路加福音客語本》。⁵³ 1872年，他再回國休養，並改編了《中國巴色會的禮拜儀式》。1881年，他被委任為香港考試委員會委員。⁵⁴ 1897年2月19日，他在坪塘舉行來華五十周年紀念。當時，除珠江一帶教會以外，東、梅兩江已有十三區會，和屬下眾多支會。⁵⁵ 德國國王威廉一世 (William I) 也頒授榮譽勳章給他。⁵⁶

1908年3月29日，黎力基牧師病逝。他在中國的潮語地方和客族地區，建立基督教會的基礎，與韓山明牧師，同為巴色差會來華宣教的先驅。⁵⁷

綜上可見，巴色差會實在是崇真會的先聲，而郭士立，韓山明及黎力基三位牧師，則為巴色差會在華宣教的先鋒。他們在廣東的工作，為日後崇真會在香港建立教會奠定基礎。

⁵² 〈巴色傳道會差遣黎韓二牧來吾客族地區傳道簡史〉，頁52～59。

⁵³ 參李志剛：〈香港客家教會（巴色會）之設立〉，頁273～295。

⁵⁴ 1877年，港督軒尼詩 (Sir John Pope Hennessy) 推行公開考試制度，組織考試委員會 (考試局，Board of Examiners)。該局委員有權抽取各政府學校的考試卷參閱，並有權請各教員協助推進考試工作。巴色差會對提倡教育不遺餘力，據1886年的統計，巴色會當時已有一所幼稚園，一所中學，五所男子寄宿學校，及三所女子寄宿學校，可見巴色差會推動教育工作之成果。黎力基亦因此於1881年被委任為考試委員會委員，其他委員包括歐德理、王韜、伍廷芳等。參方美賢：《香港早期教育發展史 1842-1941》(香港：中國學社，1975)，頁35～39；D. MacGillivray, ed., *The China Mission Handbook 1896*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96), 277。

⁵⁵ 傳教地區集中於內陸山區而不在通商口岸，是巴色差會傳教之一大特色。

⁵⁶ 〈巴色傳道會差遣黎韓二牧來吾客族地區傳道簡史〉，頁52～59。

⁵⁷ 〈巴色傳道會差遣黎韓二牧來吾客族地區傳道簡史〉，頁52～59。

三、香港崇真會之發展 (1847-1999)

香港崇真會歷史以1847年3月19日為開端，這是巴色差會傳教士韓山明、黎力基二人抵港之日，至今已有一百五十多年，這段歷史可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是巴色會在香港之發展(1847-1923)，前文已清楚闡述巴色會傳教士來華宣教之經過。他們專注於客家地區工作，⁵⁸在香港也不例外。⁵⁹這時期由傳教士作主導。第二階段是崇真會「香港區會」之發展(1924-1950)。1924年，巴色會華人信徒脫離了對差會的倚賴，成立中華基督教崇真會，當時，香港是崇真會二十五區之一。這是華人自立的時期。第三階段是香港崇真會之發展(1951-1999)，時期因大陸政權轉變，香港區會脫離內地崇真總會，註冊成立香港崇真會，獨立發展。

(一) 第一階段——巴色差會在香港之發展 (1847-1923)

不少學者認為，初期的香港教會是內地教會的支流，內地社會的變化決定了她的發展。⁶⁰巴色會這時期也著重發展內地教會，並以香港為基地。巴色會並不視香港為踏腳石，而是在其中建立教會及學校。⁶¹此外，巴色會與巴勉會、巴陵會的聯合事工，這時也在港發展。

香港是巴色會傳教士學習語文、避難、休養和訓練華人教士的地方，而最後一項更有助推動內地教會。在這七十多年間，內地教會的醫療、慈善、教育和出版事業，已有相當發展，⁶²香港可說是內地工場的大後方。

⁵⁸ 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譯：《中華歸主：中國基督教事業統計，1901-1920（上中下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院，1987），頁725～731。

⁵⁹ Smith, *A Sense of History*, 288.

⁶⁰ 如李志剛和何世明即有此論點，見李志剛：〈天主教和基督教在香港的傳播與影響〉，載王廣武：《香港史新編》下冊（香港：三聯書局，1997），頁755；何世明：〈基督教會〉，《崇基學院25週年校慶紀念學術講座演講錄，廿五年來之香港1951-1976》（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1977），頁15～25。

⁶¹ "Hong Kong as Base-But the Involuntary Stay of the Missionaries on the Island of Hong Kong Was Not without Some Fruit," in D. MacGillivray, *A Century of Protestant Missions in China (1807-1907)* (San Francisco: Chinese Materials Center Inc., 1979), 474-83.

⁶² 巴色差會於此時之發展，分別由北面五華之樟村，推廣到紫金、龍川、興寧、梅縣、燕嶺、河源、連平、和平、新豐、博羅，及由南面寶安之李朗，達東莞惠陽。於1924

在二十世紀初，香港有九大公會（後改為七大公會），巴色會為其中之一，成為香港基督教的主流教派。⁶³

巴色會在香港地區的工作，最早可追溯至1851年，韓山明租賃浸信會上環街市鄰近之「掘斷龍」破屋兩間，加以修葺，成為巴色會客語禮拜堂，寫下巴色會在香港建立教會的第一頁。1852年，韓山明牧師在西營盤成立教會，1861年，黎力基在這教會創立女子學校，由黎夫人主理，名為巴色義學，為客家教會開辦女校的發祥地。⁶⁴1867年，很多客家難民從內地逃到香港，在這教會附近搭木屋暫住。黎力基代他們向政府請求批地，難民敬仰黎力基，便常到教會聽道。黎力基再於西營盤建禮拜堂，即巴色會堂，又名力基樓。這西營盤教會到1932年建成了新堂，改名為救恩堂。⁶⁵

巴色會於1862年在港建立第二所教會。當時，黎力基在西營盤建立教會，並舉行洗禮，內有不少筲箕灣居民。筲箕灣教友步行至西營盤，朝去暮回，頗不方便，後得巴色會援助二百元，由五位客籍石匠建成筲箕灣堂。⁶⁶

1890年，當時西營盤傳教士婁士(Chr. Gottlieb Reusch, 1848-1915)⁶⁷因見土瓜灣一帶多客家人居住，便在土瓜灣建築堂舍，宣道辦學。教會因配合學校發展，人數日漸加增。⁶⁸

年，會友人數已達12960人。巴色會在內地之發展，參中華基督教崇真總會編：《巴色傳道會派遣黎韓二牧來華傳道百週年紀念特刊》，頁52～86。

⁶³ 九大公會包括倫敦傳道會、公理會、巴陵會、巴勉會、巴色會、浸信會、安立甘會、美以美會、惠耶禮會。後巴陵會和美以美會遷入內地發展，故改稱為七大公會。參李志剛：〈天主教和基督教在香港的傳播與影響〉，頁756。

⁶⁴ Mary Raleigh Anderson, *Protestant Mission Schools for Girls in South China (1827 to the Japanese Invasion)* (Mobile, Alabama: Heiter-Starke Printing Co., 1943), 77-81.

⁶⁵ 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救恩堂：《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救恩堂開基125年，建堂110年，新堂45週年紀念特刊》，頁6、48～54；劉粵聲：《香港基督教會史》，頁39～43。

⁶⁶ 香港崇真會筲箕灣崇真堂：《香港崇真會筲箕灣崇真堂開基101年，新堂30週年紀念特輯》（香港：該堂，1963年），頁11～12；劉粵聲：《香港基督教會史》，頁43～46。

⁶⁷ 婁士，德國人，於1972年首次來華，留華達三十三年之久，曾任巴色差會駐華總牧。參〈巴色差會派遣來華服務職員一覽表〉，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97～106。

⁶⁸ 許光蔭、余偉雄：〈九龍城崇真堂簡史〉，載余偉雄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史略》

巴色會在港建立的第四所教會是黃宜洲教會。當時巴色會之傳教士，每年都到寶安葵涌福音堂三至四次，黃宜洲為必經之地，傳教士便藉此機會與村民談道，到了1895年，便在黃宜洲建立教會。⁶⁹

1897，婁士鑒於深水埗頗多客家居民，且失學兒童較多，於是倡議在深水埗辦學，⁷⁰並隨即在福州街建洋樓，於1898年招生開學。每逢主日，課室便用作講道敬拜的場所。這是巴色會在香港的第五所教會。⁷¹

1905年，西貢窩美村村民何道安藉工作之便，曾到西營盤及筲箕灣堂聽道，認識何大康牧師。後來巴色會租賃何道安之住屋為佈道所，且開校辦學。1913年，因房舍過於狹窄，便遷到上涌地段建堂，這就是窩美堂成立的經過。⁷²

巴色會在港建立的第六所教會為粉嶺崇謙堂。⁷³1903年，巴色會退休牧師凌啟蓮，⁷⁴到粉嶺發展農業，並向附近農戶傳福音。1905

(香港：香港崇真會出版部，1974)，頁68～70。巴色會在1893年向政府申請在土瓜灣撥地建校，參香港歷史檔案署之檔案：HKRS58-1-9-31, COD4/1893 "Basel Mission – approves of the grant to the – of a site for a school house."

⁶⁹ 黃恩傳：〈黃宜洲崇真堂史略〉，余偉雄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史略》（香港：香港崇真會出版部，1974），頁89。

⁷⁰ 學校情況可參劉粵聲：《香港基督教會史》，頁233～236；〈崇真幼稚園校務概況〉，〈崇真學校概況〉，深水埗崇真堂：《深水埗崇真堂建堂40週年紀念特刊》（香港：該堂，1972），頁31～33。

⁷¹ 深水埗崇真堂：《深水埗崇真堂建堂40週年紀念特刊》，頁18～20；劉粵聲：《香港基督教會史》，頁81～84；張聲和也指出「深水埗分會生長頗速」，見張聲和：〈香港巴色會本年捐題記〉，《德華朔望報》第5期（1908年3月），頁280。

⁷² 俞明道：〈窩美崇真堂簡史〉，余偉雄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史略》（香港：香港崇真會出版部，1974），頁88。1913年之建堂申請，參香港歷史檔案署之檔案：HKRS58-1-65-179, CSD 160/66/1913 "Land at Wo Mi, Northern District, N.T., Demarcation District No. 214, Lot 749 – application by S.F. Mante of Basel Mission, Hong Kong – for building purpose."

⁷³ 崇謙堂別具特色，深受學者注意。如 Nicole Constable, *Christian Souls and Chinese Spirits: A Hakka Community in Hong Kong*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4); "Poverty, Piety, and the Past Hakka Christian Expressions of Hakka Identity" in Nicole Constable, *Guest People: Hakka Identity in China and Abroad*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96), 98-123; "The Negotiation of Chinese Culture in the Life of a Hakka Christian Man," *Ching Feng* 39 (March 1996): 25-44.

⁷⁴ 凌氏在香港頗有貢獻，如凌啟蓮長子為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第一任校長凌道揚，關於

年，巴色會派彭樂三為第一任傳道人，⁷⁵ 租得村屋兩間，建第一所禮拜堂。當時崇謙堂已建立校舍，名為貽穀書堂，後學校建成，改名為從謙學校。⁷⁶ 附近的南華蒲村由村長林柏如率領全村歸主，崇謙堂傳道人張和彬，每主日也步行到南華蒲村主持禮拜，後來發展為崇真會南華蒲堂。⁷⁷

綜觀此時期，巴色會在港建立的七所教會，有兩大特點：第一，教會與教育事業同時發展。羅香林說：⁷⁸「教會與教育如鳥之雙翼，車之雙輪」。⁷⁹ 巴色會一直著重教育，以之為傳福音的媒介，這成為日後崇真會注重教育事業的原因。第二，這是傳教士主政時期。教會經費全由差會負責，直至這時期的最後階段，才由華人信徒負擔小部分開支；教會行政則由差會委派的傳教士全權主持。⁸⁰

1905年，巴色會於大埔道建立「巴色樓」，作為處理教務的辦公室。⁸¹ 1923年2月18日，巴色會在港建立的七所教會的代表舉行會

凌氏，參羅香林：〈族譜所見之基督教傳播與近代中國之關係〉及〈族譜中之客家源流凌氏〉，收氏著《中國族譜研究》（香港：中國學社，1971），頁103～134、329～335。

⁷⁵ 彭樂三為新界鄉議局及崇正總會創辦人之一，其著作包括：彭樂三：《香港新界龍躍頭崇謙堂村誌》（香港：出版者缺，1934）；《彭翁樂三花甲榮壽紀念刊》（香港：出版者缺，1934）。

⁷⁶ 張恩麟：〈崇謙堂與教育事業〉，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香港：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987），頁221～222。

⁷⁷ 羅香林：〈香港崇真會粉嶺崇謙堂簡史〉，余偉雄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史略》（香港：香港崇真會出版部，1974），頁71～74。張瑞榮：〈基督教香港崇真會粉嶺崇謙堂會史〉，雷達貫編：《崇謙堂徵信錄》（香港：該堂，1985），頁1～4；劉粵聲：《香港基督教會史》，頁162～163。

⁷⁸ 羅香林曾是香港崇真會之會長、副會長、崇謙堂執事、長老，其生平參查時傑：《中國基督教人物小傳》（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83），頁341～347；至於他在崇真會的角色，參崇謙堂董事會：〈悼念羅長老〉，葉貴廷：〈羅香林長老二三事〉，余偉雄編：《羅香林教授紀念集》（香港：羅香林教授紀念集編輯委員會，1979），頁113～114、131～132。

⁷⁹ 羅香林：〈香港崇真會粉嶺崇謙堂簡史〉，頁71～74。

⁸⁰ 中華基督教崇真總會：《中華基督教崇真會概況》（老隆；該會，1953），頁19。

⁸¹ 香港歷史檔案署檔案：HKRS 58-1-19-20, CSO 175/1902 extension "Land at Kowloon Tong in the New Territory (New Kowloon I. L. No. 1) – Application from Messrs. Dennison, Ram & Gibbs on behalf of the Basel Mission for –"; 香港歷史檔案署檔案：HKRS 581-25-37, CSO

議，成立基督教巴色會香港總會，訂立總會章程，推張聲和為首任會長，⁸²以聯合七所教會的會務。⁸³

此外，巴色會在這時提倡聯合。⁸⁴巴色會先聯合同宗而較接近之教會，即巴陵會和巴勉會，合稱為三巴會。1907年，三巴會在香港舉行第一次聯合會議。⁸⁵三會合作的事工包括出版《德華朔望報》、頌主詩歌及五線音譜等。⁸⁶

自立是當時教會的大趨勢，⁸⁷巴色會早於1910年代已有自立的呼聲，⁸⁸於1922年，已開始籌備設立崇真會，並於1924年於坪塘召開第一屆總議會。這時巴色會正式改名為崇真會，而主導權也由傳教士慢慢轉至華人手中。⁸⁹

4930/1904 extension "N. K. I. Is7 & 13 - extension to N. K. I. L. 4 - Application from Messrs. Denison, Ram & Gibbs. on behalf of Basel Mission for an -"。該樓於1951年起給予深水埗堂使用。

⁸² 張聲和之生平，參劉粵聲：《香港基督教會史》，頁340～344。其時他常於《德華朔望報》，《萬國公報》等發表文章。

⁸³ 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50周年紀念特刊》，頁50。

⁸⁴ 教會合一運動之研究，參王治心：《中國基督教史綱》（香港：基督教輔僑出版社，1959），頁256～258。

⁸⁵ 當時關於三巴會之報道，見張聲和：〈三巴傳道節大會記〉，《德華朔望報》第6期（1908年3月），頁25～26；釋示：〈三巴教會清冊〉，《德華朔望報》第26期（1909年1月），頁20～21；釋示：〈三巴傳道會聚集記〉第55期（1910年4月），頁21～23。

⁸⁶ 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50周年紀念特刊》，頁45。

⁸⁷ 近代中國教會自立之研究，可參 Daniel H. Bays, "The Growth of Independence Christianity in China, 1900-1937" in *Christianity in China: From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 ed. Daniel H. Bays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307-316；張化：〈基督教早期「三自」的歷史考察〉，朱維錚編：《基督教與近代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頁141～163。

⁸⁸ 當時自立呼聲，見季理斐：〈中華教會自立養之善喻〉，《德華朔望報》第60期（1910年6月），頁19～20。俞國楨：〈中國耶穌教自立會聖報廣告〉，《德華朔望報》第68期（1910年10月），頁21。但因巴色會的領導，直到1924年才自立，參 Wolfgang Schmidt, Sophie Blocher and Heinrich Rusterholz, "Towards a Common Future of the Basel Mission and the Tsung Tsin Mission, Reflection on History 1847-1997," 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50周年紀念特刊》（香港：香港崇真會，1997），頁5～9。

⁸⁹ 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50周年紀念特刊》，頁46。

(二) 第二階段——崇真會「香港區會」之發展 (1924-1950)

自1922年始，巴色會籌備自立，把治會的主權逐漸轉移。⁹⁰ 1924年第一屆總議會表決，巴色會改名為崇真會，⁹¹ 意思是崇拜真神、崇奉真理，⁹² 並且通過暫行章程，訂立崇真會組織，分為總會、區會、支會三級，各級均設議會及董事會。⁹³ 1926年，崇真會總會辦事處設在廣東龍川老隆，是正式的永久會所。⁹⁴ 根據1948年的紀錄，崇真會有二十五區會，區會以下共有一百六十七支會（教堂及佈道所）。1950年，會友人數達20 583人。香港是崇真會屬下其中一區，有九個支會。⁹⁵

崇真會香港區會的發展，受兩方面限制。首先，崇真會轄下區會分布在廣東省十四縣，香港只是其中一區，所以發展並不理想。第二，這時期戰亂頻仍，包括九一八事變（1931）、七七事變（1937）、二次世界大戰（1939-1942）等，崇真會香港區會的發展也受阻礙。如1941年，筲箕灣堂被日軍佔據，用作臨時憲兵司令部，深水埗堂被日軍用作區政所等。⁹⁶

這時期崇真會香港區會的發展，可分三點說明。第一，承接前階段的發展，崇真會香港區的支會紛紛建堂和自立。這時期建設新堂的支會，包括土瓜灣堂（1926年）、崇謙堂（1927年）、深水埗堂（1931年）、救恩堂（1932年）和筲箕灣堂（1933年）。1937年，由於土瓜灣堂地點偏僻，其支董會便決定變賣堂舍，遷至九龍城，成為日後的九龍城堂。⁹⁷ 此外，為了配合崇真會自立，減少對巴色會的倚賴，香港區

⁹⁰ 中華基督教崇真總會：《中華基督教崇真會概況》，頁19。

⁹¹ 〈崇真會歷屆總議會紀要〉，《巴色傳道會派遣韓黎二牧來華傳道百周年紀念特刊》（老隆：中華基督教崇真總會，1948），頁73～75。

⁹² 羅曼華：《華人教會手冊》，頁68。

⁹³ 〈崇真會歷屆總議會紀要〉，頁73。

⁹⁴ 何樹德：〈崇真總會沿革〉，《巴色傳道會派遣韓黎二牧來華傳道百周年紀念特刊》（老隆：中華基督教崇真總會，1948），頁75～77。

⁹⁵ 何樹德：〈本教會史略〉，《巴色傳道會派遣韓黎二牧來華傳道百周年紀念特刊》（老隆：中華基督教崇真總會，1948），頁59～73。

⁹⁶ 湯兆奇：〈本堂簡史〉，頁13。

⁹⁷ 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177～219。在九龍城的堂址未及成交，香港已淪陷，遷堂資金於是便匯存老隆總會，後來因國幣貶值，存款變為無有。

會於1929年已實行全區自立。經區會代表通過，將各支會現有堂產移交區會，並聲明以後所有新建購的堂址，都是區會物業。⁹⁸香港區各支會也紛紛自立，包括西營盤堂（1927年）、⁹⁹深水埗堂（1928年）、土瓜灣堂（1935年）、崇謙堂（1942年）和筲箕灣堂（1941年）。¹⁰⁰這時期建立的支會則包括西貢堂（1947年）及南華莆堂（1948年）。¹⁰¹第二，香港區會在1947年組織傳道部，推行五年計劃，並於1948年，購買福音車和福音船，以輔助新界及海上佈道工作。¹⁰²第三，於1950年組織教務部。當時香港區會已有六所學校，千多名學生，三四十位教職員，區會會長張維豐更任職教育司署，大力推動教育發展。¹⁰³同年9月，救恩英文書院¹⁰⁴和深水埗崇真英文書院¹⁰⁵同時開辦。以上是崇真會香港區會的三項發展。

到了1950年，中華人民共和國發表基督教三自革新宣言，內地崇真總會進入三自革新時期，於1951年4月1日正式脫離巴色會。¹⁰⁶巴色會傳教士由大陸撤退，在港開會。這年，香港教會與內地教會也脫離關係。¹⁰⁷

⁹⁸ 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109。

⁹⁹ 總會與西營盤支會就自立一事之來往函件，見香港西營盤崇真會編：《香港西營盤崇真會救恩堂建築徵信錄》（香港：該會，1936），頁6～13。

¹⁰⁰ 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177～219。

¹⁰¹ 劉恩勝：〈西貢崇真堂簡史〉；吳送恩：〈南華莆崇真堂簡史〉，余偉雄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史略》（香港：香港崇真會出版部，1974），頁77、80～83；南華莆堂徐恩祥牧師的生平，見聖公聯誼會：《香港基督教牧師名錄》（香港：該會，1969），頁27。

¹⁰² 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109。

¹⁰³ 《基督教崇真會香港區年報》（香港：該會，1949），頁A10～11。

¹⁰⁴ 周耀庭：〈救恩英文書院創設及現狀〉，《基督教崇真會香港區年報》（香港：該會，1949），頁4～5。

¹⁰⁵ 〈崇真英文書院校務概況〉，深水埗崇真堂：《深水埗崇真堂建堂40週年紀念特刊》（香港：該堂，1972），頁30～31。

¹⁰⁶ 中華基督教崇真總會：《中華基督教崇真會概況》，頁21。

¹⁰⁷ 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110。

(三) 第三階段——香港崇真會之發展 (1951-1999)

1949年，國內政局轉變，兩年後，巴色會傳教士撤離內地，同時，崇真會香港區會與內地崇真總會也脫離關係。1952年，崇真會香港區會便通過區會章程，並向香港政府辦理註冊手續。1956年，港督葛量洪(Sir Alexander William George Herder Grantham)批准「香港崇真會駐港會長註冊條例」，核准香港崇真會為合法註冊團體，¹⁰⁸香港崇真會註冊條例及章程批准生效。「香港崇真會」成為完全獨立於內地崇真總會的教會組織，並開展更多事工，揭開歷史新一頁。這是香港崇真會發展的黃金時期，無論是堂會情況、教育事業、慈惠事業及差傳事業四方面，都發展迅速，現試分述如下：

甲、堂會情況¹⁰⁹

踏入五十年代，香港崇真會持續發展。在這半世紀，香港崇真會不斷建立支會及佈道所，建築、購買新堂，成立分堂，堂會也紛紛自立。下文通過分析每一年代香港崇真會堂會的發展，說明這時期堂會發展的趨勢及特色。

五十年代成立的支會及佈道所有四處，包括調景嶺(1951)、井頭(1954)、菠羅嶺(1959)和船灣(1959)。此外，崇謙堂及南華莆堂也分別在1951及1953年擴堂，可見崇真會在五十年代的發展是相當成功的。十年間，新支會數目已差不多是過去一百年(1847-1950)的一半。

六十年代成立的支會有元朗堂(1965)，擴堂的包括九龍城堂(1964)，窩美堂(1964)，井頭堂(1960，改稱為十四鄉堂)及船灣佈道所(1964，改稱為大埔堂)。

七十年代成立的支會包括荃葵堂(1973)¹¹⁰及沙田堂(1976)。此外，九龍城堂在1973年宣布自立，可見支會經濟漸趨穩定。

¹⁰⁸ 王福義：〈認識崇真會會章〉，《崇真會訊》第69期(1995年6月)，頁1。

¹⁰⁹ 堂會情況之分析，據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及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50周年紀念特刊》。

¹¹⁰ 荃葵崇真堂是由荃灣堂(1963年成立)及葵涌堂(1956年成立)合併而成的。參《荃葵崇真堂25週年特刊》(香港：該堂，1998)，頁9～14；高潔：〈香港崇真會荃葵堂〉，《基督教週報》第611期(1976年5月)，第三版。

八十年代成立的支會有觀塘佈道所(1984)及新翠堂(1985,為深水埗堂之分堂)。自立的支會包括荃葵堂(1981)與西貢堂(1985)。這十年中,有五所支會擴堂,包括筲箕灣堂(1983)、崇謙堂(1983),大埔堂(1987)、西貢堂(1988)及九龍城堂(1988,改稱為旺角堂),反映出好些支會因會友人數不斷加增或歷史悠久而需要擴建修葺,而且也證明各支會的會友人數及收入來源均有增加。

九十年代,新成立和自立的堂會數目,可算是五十年之冠。在這十年間成立的堂會有七所,包括富善(1990)、將軍澳(1991)、馬鞍山(1991)、屯門(1994)、黃埔(1995)、荃景(1996)及粉嶺海聯(1998)。以上七所教會,也是崇真會屬下各支會之分堂,可見各支會的佈道植堂事工。這七所堂會中,有五所沒有自置的堂舍,只在學校或老人中心等地方聚會,這是它們的缺點。此外,各支堂會友人數漸趨穩定,收入也逐漸增加,因而紛紛自立起來,包括新翠(1994)、富善(1994)、沙田(1995)¹¹¹及將軍澳(1996)。深水埗堂則在1990年擴堂。

表一：五十年代以來各堂會情況

支會 \ 年代	五零年代	六零年代	七零年代	八零年代	九零年代
救恩					
筲箕灣				擴堂	
九龍城		擴堂	自立	擴堂	
深水埗					擴堂
窩美		擴堂			
崇謙	擴堂			擴堂	
西貢				擴堂, 自立	
南華莆	擴堂				
調景嶺	成立				
井頭	成立	擴堂			
菠羅嶺	成立				
船灣	成立	擴堂		擴堂	
元朗		成立			
荃葵			成立	自立	
沙田			成立		自立

¹¹¹ 沙田堂自立的情況,參《沙田崇真堂自立特刊》(香港:該堂,1996)。

支會 \ 年代	五零年代	六零年代	七零年代	八零年代	九零年代
觀塘				成立	
新翠				成立	自立
富善					成立，自立
將軍澳					成立，自立
馬鞍山					成立
屯門					成立
黃埔					成立
荃景					成立
粉嶺海聯					成立

* 調景嶺，井頭，菠羅峯佈道所已停辦。

* 觀塘佈道所已併入將軍澳堂。

* 迄今，香港崇真會有支會二十處，其中十一所支會已自立。

綜觀上述分析可見，五十年代以來，香港崇真會堂會發展迅速，踏入九十年代，更於八年內成立七所支會。究其原因，可分為外在及內在兩方面。外在原因方面：香港的新市鎮人口不斷增加，崇真會為配合人口分布，於新市鎮發展堂會。1951年以前，崇真會各支會平均分在港、九、新界各地，其中歷史悠久的堂會，規模已十分宏大。¹¹²就在這時期，崇真會發展的方向有所改變，轉為集中在新界及新市鎮發展。例如在將軍澳及屯門等新市鎮成立支會，可見崇真會之發展，與香港城市規劃有密切關係。

內在原因方面，配合崇真會教育及慈惠事業之發展，崇真會於中學、幼稚園、幼兒中心及老人中心內設立分堂，向校內學生及附近居民佈道。再者，會長薛盤基在這時期大力推動學校福音週及教會福音月計劃，¹¹³成績斐然，佈道會決志人數眾多，反映崇真會在這時期十分著重佈道開荒的工作。

¹¹² 根據1997年的統計，救恩堂會友人數（成人及兒童）已有1367人；筲箕灣堂有1492人，深水埗堂有915人，崇謙堂有1208人，都屬香港教會中之大型教會。參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50周年紀念特刊》，頁71～76。

¹¹³ 《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90），頁15；《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91），頁8。

乙、教育事業

承接以上兩個階段的發展，香港崇真會教育事業的發展，可謂達至高峰。崇真會在五十年代開始辦有幼稚園、小學及中學。根據 1997 年的紀錄，香港崇真會有中學四間，教職員二百七十多人，學生四千七百人；小學五間，教職員一百三十多人，學生一千六百多人；幼稚園四間，學生約五百六十人。¹¹⁴ 崇真會也有發展大專教育，與禮賢會及路德會在 1968 年創辦信義宗書院 (1968-1991)。¹¹⁵ 由此可見香港崇真會繼承了巴色會的傳統，特別著重發展教育事業。

表二：1951 年以來所創設之學校

創校日期	學校名稱
1951	救恩幼稚園
1952	筲箕灣崇真幼稚園 ¹¹⁶
1953	南華學校
1954	筲箕灣英文書院 ¹¹⁷
1956	崇謙幼稚園
1962	東頭崇真津貼學校
1964	葵涌崇真學校
1965	東頭幼稚園
1968	西貢樂育幼稚園
1975	沙田崇真學校 ¹¹⁸
1985	沙田崇真中學 ¹¹⁹
1990	崇真會美善幼稚園

¹¹⁴ 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 150 周年紀念特刊》，頁 62。

¹¹⁵ 根據余偉雄所述，信義宗書院的創辦人，包括崇真會的余偉雄、羅香林、薛盤基及曾國英，禮賢會的張景文（院長）、李志剛及陳奕堅，還有路德會的丘恩處。最早的院址在銅鑼灣蓮花宮東街 1 至 9 號，後搬到電器道。此書院採四年制，包括文史、哲學及經濟等研究所，曾有六百多名學生。

¹¹⁶ 〈筲箕灣崇真幼稚園概況〉，《崇真》第 7 期（1964 年 12 月），頁 16～17。現名為筲箕灣崇真幼兒中心。

¹¹⁷ 〈筲箕灣崇真堂學校學務報告〉，《基督教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59），頁 6～7。

¹¹⁸ 沙田崇真學校：《香港崇真會沙田崇真學校 20 周年紀念特刊 1975-1995》（香港：該校，1995）；關於該校之研究，見 Koo, *The Rebirth of Tsung Tsin School*。

¹¹⁹ 該校從開校至 1995 年之狀況，可參沙田崇真中學：“Grand Opening Publication 1986-

此外，香港崇真會更注意到發展神學教育。1955年，崇真會於西貢成立樂育神學院。¹²⁰ 1967年，樂育神學院併入崇基神學院，此後，巴色會及崇真會一直參與崇基神學院的發展，包括提供人才與經濟資源。¹²¹ 1977年，崇真會與香港信義會、禮賢會及台灣信義會聯合創辦信義宗神學院。¹²²

丙、慈惠事業

香港崇真會於1964年成立慈善部，參與救濟工作。到了1980年，由於該部推行之工作已慢慢由提供救濟，轉為提供服務，故易名為社會服務部。¹²³ 崇真會提供醫療服務、幼兒服務、青少年服務及老人服務，以這些服務為教會與社會的接觸面，¹²⁴ 現分述如下：

第一，救濟工作。1951年，大量難民來港，崇真會於調景嶺開辦佈道所，關懷難民的心靈需要。1961年，崇真會受瑞士福音救濟會的委託，派白米約三十萬斤，牛奶一萬多罐。¹²⁵ 那時，崇真會各堂各部均曾參與救濟工作。

1987" (香港：該校，1987)；沙田崇真中學："5th Anniversary Shatin Tsung Tsin Secondary School" (香港：該校，1991)；沙田崇真中學：《沙田崇真中學十週年特刊》(香港：該校，1995)。

¹²⁰ 巴色會所辦的樂育神學院本位於李朗，後曾遷到坪塘和梅縣。於1955年遷到香港，參D. MacGillivray, ed., *The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1910* (Shanghai: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for China, 1910), 247-51；又樂育神學院之簡史及概況，參〈樂育神學院專刊〉，《基督教週報》第51期(1965年8月)，第4~5版；洪德仁：〈崇真會神學院簡史〉，《基督教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54)，頁9~10。

¹²¹ 《基督教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67)，頁25。

¹²² 信義宗神學院之研究與介紹，參John G. Lemond, *A History of Lutheran Theological Seminary, Hong Kong: 1913-1993. From Isolation to Ecumenicity* (Princeton, New Jersey: Princeton Theological Seminary, 1996)；蕭克諧：〈信義宗神學院的過去現在和將來〉，《神學與生活》第1期(1987年12月)，頁5~6。

¹²³ 《基督教香港崇真會社會服務部年報》(香港：該部，1980)，頁39。

¹²⁴ 香港教會的社會角色，參冼玉儀：〈社會組織與社會變遷〉，載王廣武編：《香港史新編》上冊(香港：三聯書店，1997)，頁195~199；王永信編：《當代華人教會：香港、澳門》(香港：基道書樓，1986)，頁69。

¹²⁵ 《基督教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62)，頁6。

第二，醫療工作。¹²⁶ 1958年起，巴色會差派醫務人員寬濟民 (Marta Conzelmann)、何慕義 (Elisabeth Hammer) 和顧眷禪 (Martha Guggenbuehl) 東來，發展醫療服務。1966年，設有免費醫療所九處，包括大埔、南華莆、東頭村、九龍城、粉嶺、葵涌、元朗、十四鄉及大網仔，治療病人。¹²⁷ 這項進行了二十一年的工作，直到1981年，香港政府頒布醫療診所條例，才告終止。¹²⁸

第三，幼兒工作。1962年，崇真會蒙德國保護兒童會支持，成立安強托(託)兒所。¹²⁹ 及後，崇真會的幼兒服務一直發展。1998年，崇真會屬下已有五所幼兒中心，包括安強幼兒中心(1962年成立)、安康幼兒中心(1969年成立)、安仁幼兒中心(1977年成立)、¹³⁰ 安寧幼兒中心(1982年成立)及安基幼兒中心(1993年成立)。¹³¹

第四，青少年服務。崇真會曾於1969年成立船灣青少年中心，現已停止服務。後於1988年，成立博康青少年中心¹³²，為區內青少年，提供多元化服務已超過十年，會員有一千多人。¹³³

第五，老人服務。崇真會提供老人服務，包括廣福宿舍(1986年成立)，¹³⁴ 為乏人照顧的老人提供居所；福康老人中心(1986年成立)和百五周年福禧老人中心(1997年成立)，為長者提供各類型服務。¹³⁵

¹²⁶ 巴色會有醫療宣教的傳統，參 K.Wm Braun, *Modern Medical Missions: A Series of Papers* (Burlington, Iowa: Lutheran Literary Board, 1932), 69-72。

¹²⁷ 葉貴廷：〈本會醫療工作概述〉，《崇真》第18期(1966年8月)，頁11~16；高潔：〈崇真會醫療工作〉，《基督教週報》第602期(1976年3月)，第三版。

¹²⁸ 《基督教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81)，頁37。

¹²⁹ 〈區會安強托兒所簡介〉，《崇真》創刊號(1964年4月)，頁32；顧眷禪：〈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記安強托兒所〉，《崇真》第17期(1966年6月)，頁15~20。

¹³⁰ 高潔：〈崇真會安仁托兒所〉，《基督教週報》第680期(1977年9月)，第三版。

¹³¹ 《基督教香港崇真會社會服務部年報》(香港：該部，1998)，頁17~20。

¹³² 〈本會籌辦沙田博康青少年中心募捐簡介〉，《崇真會訊》第32期(1984年12月)，頁20。

¹³³ 《基督教崇真會年報》(1962)，頁31~35。

¹³⁴ 區社會服務部：〈大埔廣福老人宿舍簡介〉，《崇真會訊》第13期(1984年1月)，頁2。

¹³⁵ 《基督教崇真會年報》(1962)，頁21~30。

除以上服務外，崇真會還提供各項家庭福利服務，包括助學金計劃、福利金及輔導服務、家庭及婦女服務等。¹³⁶

丁、差傳事業

香港崇真會於1990年成立差傳部，並聘有專職幹事推動差傳事業。¹³⁷原來崇真會早於1958年，已有會友投身海外宣教事業：古旭亮到沙巴(Sabah)工作。1959年孔國樑到沙巴斗湖(Tawau)，陳道強赴南美洲蘇里南(Surinam)兄弟會服務，1960年曾道明到沙巴山打根(Sandakan)，1969年曾榮輝到南美洲蘇里南客語崇真堂服務。¹³⁸由此可見崇真會十分重視宣教事業。1990年差傳部成立後，被差派的宣教士包括：¹³⁹

表三：差傳部成立後被差派的宣教士

出發年份	宣教士	地區	合作單位
1990	馬少平夫婦	毛里求斯	中華宣道會
1991	羅兆泉夫婦	菲律賓倫布島	威克里夫聖經翻譯會
1991	張子江夫婦 ¹⁴⁰	英國倫敦	基督教華僑佈道會
1993	江順昌夫婦	台灣頭份	台北崇真堂聯會
1996	陳兆東夫婦	日本札幌	海外基督使團

此外，差傳部更組織及推動各支會會友參與短期宣教，每年約有三至四隊短宣隊到東南亞各地及內地教會作宣教體驗。¹⁴¹

五十年代以來，除上述四方面事業發展以外，香港崇真會也十分注重建立並鞏固不同層次關係的工作，包括四方面。第一，加強內部聯

¹³⁶ 《基督教崇真會年報》(1962)，頁13～16。

¹³⁷ 《香港崇真會年報》(1990)，頁8。

¹³⁸ 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111～113。

¹³⁹ 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50周年紀念特刊》，頁85。

¹⁴⁰ 張子江於1984至1991年間為深水埗堂主席，其生平見黃康財：《港澳名人精英錄》(香港：精英出版社，1989)，頁27。又張子江對興辦基督教教育貢獻良多，見張子江：《廿多年來——耕耘、感恩、見證》(香港：福音證主協會，1991)，頁14～164。

¹⁴¹ 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50周年紀念特刊》，頁85。

繫，聯絡總會與支會，及支會與支會的關係。¹⁴² 第二，加強與信義宗伙伴的關係，包括巴色差會、¹⁴³ 世界信義宗聯會 (The Lutheran World Federation)、¹⁴⁴ 香港信義宗聯會、¹⁴⁵ 台北客家崇真會¹⁴⁶ 和馬來西亞沙巴巴色會等。¹⁴⁷ 第三，加強與香港教會的關係，包括參與香港基督教協進會¹⁴⁸ 及華人基督教聯會。¹⁴⁹ 第四，加強與內地教會的關係。1988

¹⁴² 例如舉辦不少聯絡各支會的活動，如該會於140周年及150周年紀念時，舉辦聯合崇拜、培靈大會和大聚餐等。參〈本會立會140週年紀念各項活動之安排〉，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76；曾福全：〈執行幹事報告，香港崇真會立會一五零周年會慶〉，《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96)，頁25～27。

¹⁴³ 巴色會與崇真會已由「母子」變為親密伙伴。巴色會仍有工作人員駐港，支持崇真會的工作，包括經濟與人才方面的協助。巴色會與崇真會關係的演變，參〈巴色差會在港人員「鴻爪印痕」錄〉，《崇真》第11期(1965年6月)，頁6～7；〈香港崇真會與瑞士巴色差會協議書〉，《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76)，頁13～16；〈香港崇真會與瑞士巴色差會協議書〉，《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85)，頁26～28；〈一九九四年巴色差會與香港崇真會諮詢會會議紀錄〉，載《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94)，頁11～12。

¹⁴⁴ 香港崇真會於1974年加入世界信義宗聯會，成為會員教會之一。參《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74)，頁10。其實內地政局未改變前，崇真總會原已為世界信義宗聯會之一員，參"The Lutheran World Federation in China," in Jonas Jonson, *Lutheran Missions in a Time of Revolution: The China Experience 1944-51* (Uppsala: Svenska Institutet for Missionsforskning, 1972), 107-42。

¹⁴⁵ 香港崇真會與香港信義會、香港路德會、中華基督教禮賢會、港澳信義會聯合組成香港信義宗聯會，互相聯絡與合作。參劉偉民：〈從香港信義宗早期聯合出版的書報說到本宗今後的使命〉，《崇真》第29期(1969年3月)，頁25～27、30；丘恩處：〈中華信義宗各教會當共同努力的事工〉，《崇真》第32期(1970年6月)，頁18～21。

¹⁴⁶ 香港崇真會曾協助成立台北客家崇真堂，並與該堂保持聯繫，參彭德郎：〈台北客家崇真堂概述〉，《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80)，頁16～17。

¹⁴⁷ 香港崇真會曾協助成立馬來西亞巴色會，更一直在經濟與人才兩方面的協助該教會。參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20；參李志剛：〈香港客家教會(巴色會)之設立〉，頁273～295；〈巴色傳道會各區工作統計表〉，頁18～19。

¹⁴⁸ 香港崇真會是香港基督教協進會的會員。巴色會駐港人員陸漢思牧師在該會服務。

¹⁴⁹ 1914年，香港崇真會與聖公會、倫敦會、禮賢會、循道會、公理會、浸信會組織香港基督教聯會，也就是現在的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崇真會的湯兆奇牧師曾作該會主席，香港崇真會多間支會均為華人基督教聯會會員，包括：荃葵堂、救恩堂、筲箕灣堂、旺角堂、深水埗堂，參林自強：《會員堂會務概況》(香港：香港華人基督教聯會，1992)，頁139～143。

年，香港崇真會成立內地教會事工小組，¹⁵⁰協助前屬崇真總會的教會發展。¹⁵¹

綜觀這三階段的發展可見，香港崇真會由初期從屬於巴色會和內地崇真總會，到1951年後能夠真正開展全地區性之工作，該會已成為香港極重要的主流教會，在香港落地生根。

四、香港崇真會任期最長的會長——張維豐

巴色會自1847年在中國宣教以來，行政全由傳教士主持。當時的組織和行政工作較簡單，所以巴色會只委派一位總代表（「總牧」），總攬一切會務。後來會務漸繁，該會曾設立南北二總牧，後再擴為三總牧，分駐珠江、東江和梅江。但因權力分散，造成不便，最後再改為一總牧制，另設學務監督，管理學校。¹⁵²1924年，中華基督教崇真會成立，並舉行第一屆總議會，規定組織分為「總會」「區會」「支會」三級。「總會」設總議會及總董事會，總會辦事處內設總牧、副總牧和幹事等職，負責處理日常會務及行政。¹⁵³「區會」設區議會及區董事會。1929年，「香港區會」全區自立，區會辦事處除設有總牧、副總牧和幹事以外，更設有會長及副會長二職。¹⁵⁴「支會」則設有支議會及支董事會，並有執事、¹⁵⁵長老、牧師和傳道等職，負責處理日常會務，這種制度一直沿用至今。¹⁵⁶1951年，內地崇真總會與香港區會的聯絡中斷，總

¹⁵⁰ 《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該會，1988），頁9。

¹⁵¹ 〈香港崇真會關懷國內教會（客家教會）小組答問〉，《崇真會訊》第66期（1994年9月），頁2；周天和：〈內地教會事工小組簡報〉，曾福全編：《基督教香港崇真會150周年紀念特刊》，頁98。

¹⁵² 何樹德：〈本教會史略〉，頁64；中華基督教崇真會：《中華基督教崇真會概況》，頁3；MacGillivray, ed., *The China Mission Year Book 1914*, 373-76。

¹⁵³ 何樹德：〈本教會史略〉，頁64；〈崇真會歷屆總議會紀要〉，頁73～75。

¹⁵⁴ 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109；〈歷史小檔案：香港崇真會歷屆正副會長、區牧、總幹事名單〉，《崇真會訊》第85期，（1998年4月），頁2。

¹⁵⁵ 執事的定義，參葉貴廷：〈作一個基督耶穌的好執事！〉，《崇真》第15期，（1966年2月），頁數缺。

¹⁵⁶ 根據周天和所述，這種由教牧人員和平信徒共同治理教會，和各地方教會組成有機整體的制度，接近「長老制」，即改革宗教會的體制，而非信義宗教會的「主教制」。

會本身已名存實亡，¹⁵⁷ 香港雖仍稱為「香港區會」，但組織已剩下「區會」與「支會」兩個層級。這時「香港區會」為配合日漸繁重的會務，除設有區議會及區董會之外，更設有區常務董事會。

1956年，香港政府通過香港條例三十二號，批准「香港崇真會駐港會長註冊條例」，訂明「香港崇真會駐港會長，為本會唯一法人……本會法人在香港各級法院，得為訴訟之主體」，¹⁵⁸ 可見香港崇真會會長為代表此組織的重要人物。下表列出過往崇真會會長及副會長之名單（見表四），¹⁵⁹ 曾任會長的包括卓恩高、彭樂三、陳達三、¹⁶⁰ 張維豐、王新民、羅香林、張惠民及薛磐基等。任期最長的會長是張維豐，前後共出任二十四年之久，對該會貢獻良多，很值得研究。下文將透過張維豐生平及工作的介紹，分析張氏在任內的貢獻及香港崇真會的發展。

表四：過往崇真會會長及副會長名單

年份	會長	副會長
1929-1931	卓恩高（臨時）	—
1931-1933	彭樂三	陳達三
1933-1935	卓恩高	彭樂三
1935-1937	陳達三	張維豐
1937-1939	陳達三	張維豐
1939-1941	張維豐	羅雨順
1941-1943	張維豐	卓恩高
因戰亂暫停一切會務		

崇真會採長老制，是因為巴色會素來不強調「宗派」信仰，只按實際情況而採取最適合的體制。參周天和：〈從教會體制問題談起〉，《崇真》創刊號（1964年4月），頁8～11；周天和：〈崇真會信仰〉，《崇真會訊》第68期（1995年3月），頁1～2。香港崇真會組織及管理的研究，參 Mak Sai-king: *Church Governanc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52-63。

¹⁵⁷ 曾國英：〈本崇真會香港區會聖工之現在與將來〉，《崇真》第3期，（1964年8月），頁5～6。

¹⁵⁸ *Tsung Tsin Mission of Hong Kong Incorporation Ordinance (Chapter 1090)* (Hong Kong: Government Printer, 1964)。此條例更說明會長之權限及委派方式。

¹⁵⁹ 〈歷史小檔案〉，頁2。

¹⁶⁰ 陳達三的生平，參張惠民：〈陳達三長老生平事略〉，《崇真》第33期（1970年12月），頁29。

年份	會長	副會長
1946-1948	卓恩高	張維豐
1948-1950	張維豐	卓恩高
1950-1952	張維豐	陳達三
1952-1954	張維豐	卓恩高
1954-1956	張維豐	卓恩高
1956-1958	張維豐	卓恩高
1958-1960	張維豐	卓恩高
1960-1962	張維豐	卓恩高
1962-1964	張維豐	卓恩高
1964-1966	張維豐	凌道揚
1966-1968	張維豐	凌道揚
1968-1970	張維豐／王新民	王新民／羅香林
1970-1972	王新民	羅香林
1972-1974	王新民	羅香林
1974-1976	王新民	羅香林
1976-1978	張惠民／羅香林／王新民	張瑞榮／羅香林
1978-1980	張惠民	張瑞榮
1980-1982	張惠民	張瑞榮
1982-1984	張惠民	薛磐基
1984-1986	薛磐基	王福義
1986-1988	薛磐基	王福義
1988-1990	薛磐基	王福義
1990-1992	薛磐基	王福義
1992-1994	薛磐基	王福義
1994-1996	薛磐基	王福義
1996-1998	薛磐基	王福義
1998-2000	薛磐基	王福義

(一) 張維豐 (1903-1998) 生平及工作

張維豐 (1903-1998)，名立怡，原籍廣東龍川鶴市仁里鄉。父為張志善牧師，母為黃恩新女士。他小學畢業後到香港，先後在聖約瑟書

院，皇仁書院及育才書院修業。1921年升讀香港大學，主修教育，於1925年考取文學士。¹⁶¹他一生在教育界服務，並貢獻良多，就是在這段求學時期打好基礎的。

大學畢業後，他返回母校皇仁書院任教。這時，他已積極參與香港崇真會的會務工作。1926年，救恩堂組織自立籌備委員會，他被選為五位委員之一。¹⁶²1929年，香港區會自立，他任司庫一職。¹⁶³1933年，他與卓恩高¹⁶⁴的長女卓賢貞結婚。1935年，他出任香港區會副會長，並受救恩堂按立為長老。¹⁶⁵

日治時期，張氏與家人返回內地，曾於龍川鶴市金安中學任教務主任及英文老師，後往紫金古竹樂育中學任校長。

1946年回港後，無論在崇真會及教育界，張氏均得到賞識。崇真會方面，他被推選為區會副會長¹⁶⁶及救恩堂主席，¹⁶⁷能夠於戰後百廢待舉時承擔這重任，可見會友對他的信任。此後，他一直擔任區會會長及救恩堂主席至1968年。期間，他曾任救恩書院校董¹⁶⁸和樂育神學院主席，¹⁶⁹對發展崇真會的教育事業不遺餘力。

教育界方面，他在回港後擔任油麻地官立中學下午校校長，兼任英

¹⁶¹ 〈張維豐長老史略〉，《張維豐長老安息禮拜儀式》（香港：救恩堂，1998）；Lee, P.C., *Hong Kong Album* (Hong Kong: printed by Sin Poh Amalgumated (H.K.) Ltd., 1968), 54-55。

¹⁶² 劉粵聲：〈序言〉，頁42～43。

¹⁶³ 周天和：〈紀念本會前會長張維豐長老〉，《崇真會訊》第85期，（1998年4月），頁1。

¹⁶⁴ 卓恩高曾任香港崇真會主席等職，對崇真會貢獻良多，其生平參卓恩高：〈主的慈愛永遠長存一九二老人的心聲·近百年回憶〉，基督教香港崇真救恩堂：《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救恩堂開基125年，建堂110年，新堂45週年紀念特刊》，頁44～45；〈卓恩高長老生平事略〉，《崇真會訊》第34期，（1985年7月），頁9～10。

¹⁶⁵ 張道寧：〈救恩堂簡史〉，載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救恩堂：《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救恩堂開基125年，建堂110年，新堂45週年紀念特刊》，頁50。

¹⁶⁶ 〈歷史小檔案〉，頁2。

¹⁶⁷ 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救恩堂：《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救恩堂開基125年，建堂110年，新堂45週年紀念特刊》，頁51。

¹⁶⁸ 〈歷史小檔案〉，頁數缺。

¹⁶⁹ Lee, *Hong Kong Album*, 54-55.

文中學會考祕書長。1949年又被委任為高級教育官及九龍區總視學官；¹⁷⁰ 1953年任葛量洪師範學院代校長。1954年任伊利沙伯中學首任校長(1954-59)，直至1960年退休。他也曾被委任為香港政府考試委員會主席，¹⁷¹ 是第一位擔任這職位的華人。由此可見，張維豐在五十年代的香港教育發展扮演重要角色，是備受重視的教育行政工作者。

張氏除在崇真會及教育界貢獻以外，他也曾任香港崇正總會顧問¹⁷²及香港龍川同鄉會名譽會長等職，可見他廣泛參與社會活動。1963年，張氏因熱心公益事業，獲英女皇御賜MBE勳銜。¹⁷³

(二) 張維豐會長任內的貢獻

一位成功的教會領袖，需要具備兩項條件，一是有效管理教會的能力，二是良好的人際關係。¹⁷⁴ 張維豐任香港崇真會會長之職達二十四年之久，他雖然不是開創者，卻在1949年後政治環境和教會組織大變時任會長，有效地管理教會，承先啟後，使香港崇真會平穩地發展。此外，在他任內，教會曾發生法律糾紛，他也被牽連，但在這段時期，他仍然得到會友的支持及信任。事件結束後，會友仍推選他連任會長，可見他與會友的關係良好。從以上兩點，足以證明張維豐是成功的教會領袖，他的貢獻主要有以下三方面：

第一，提倡教育事業。張維豐一生服務於教育界，對教育發展抱有理想。他推動崇真會教育事業不遺餘力，產生劃時代的貢獻。早於1950

¹⁷⁰ 視學官 (Inspector of Schools) 的設立，參 Ng Lun Ngai-ha, *Interactions of East and West: Development of Public Education in Early Hong Kong*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1984), 91-116。

¹⁷¹ 考試委員會 (Board of Examiners) 的成立及發展，參方美賢：《香港早期教育發展史 1842-1941》，頁 33 ~ 42。

¹⁷² 關於香港崇正總會，參丘權政：《客家與香港崇正總會》(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1997)。

¹⁷³ 香港崇真會全人設宴慶賀，參〈本會二十二年來大事記(1945-1966)〉，《崇真》(1967年6月)，頁 27。

¹⁷⁴ James F., Jr. Cobbe, *The Church and the Powers: A Theology of Church Structure* (Peabody, Massachusetts: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88), 115-22; Mady A. Thung, *The Precarious Organization: Sociological Explorations of the Church's Mission and Structure* (Mouton, The Hague, Paris: Nouton & Co., 1976), 201-204.

年，張氏便指出教會事業除了傳道之外，更須著重教務的發展。¹⁷⁵ 在他大力推動及關懷下，崇真會創立了三所英文中學。¹⁷⁶ 他更著重宗教教育的實施，認為教會教育事業的目的，除了培育下一代，更負有宣傳福音的任務，故於各中、小學推行宗教教育。他注重兒童宗教教育的發展，於任內組織主日學部，¹⁷⁷ 以加強教會宗教教育的實施。¹⁷⁸ 此外，他在任內續辦樂育神學院，專門訓練傳福音的人才。在此神學院畢業的學生，如曾榮輝、湯兆華、余偉雄和余春勝等，¹⁷⁹ 也曾於崇真會服務。由此可知，張氏為香港崇真會教育事業的發展，寫下新的一頁。

第二，加強與巴色會的聯繫。巴色會在華百年的宣教事業，隨著國內政權更替而結束。張氏在任會長期間，卻使巴色會與崇真會的關係恢復過來¹⁸⁰，這對香港崇真會的發展，有莫大幫助。由1955年起，巴色會在人力及經濟兩方面大力支持崇真會，使崇真會會務順利開展。在人力資源方面，巴色會於張氏任內曾差派二十名傳教士來華，¹⁸¹ 協助傳道、教育、醫療及福利等事業的發展。在經濟資源方面，巴色會對崇真會各支會、部門、學校及神學院的建築或購置費用，也予以支持。¹⁸² 崇

¹⁷⁵ 黃紹衡：〈本區會添設教務部及召開教職員聯誼會的經過〉，《基督教崇真會香港區年報》（香港：該會，1949），頁A10～11；戰後香港教育的發展，參 Anthony Sweeting, *A Phoenix Transformed: The Reconstruction of Education in Post-war Hong Kong*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65-119。

¹⁷⁶ 張氏任內所設立的英文中學包括救恩英文書院(1950)，深水埗崇真英文書院(1950)及筲箕灣英文書院(1954)。

¹⁷⁷ 張維豐：〈區會會務概況〉，《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香港崇真會，1965），頁7。

¹⁷⁸ 張維豐：〈一九五五年區會會務概況〉，《區會年報》（香港：香港崇真會，1956），頁7；本生：〈本會教育事業之回顧與前瞻〉，《崇真》第3期（1964年8月），頁7～11；根據吳梓明的研究，崇真會辦學是「愈來愈重視學校福音事工，辦學的目標是愈來愈趨向偏重『宣教性』的。」，參吳梓明：《香港教會辦學初探》（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神學組教牧事工部，1988），頁46～48。

¹⁷⁹ 張維豐：〈會務概況〉，《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香港崇真會，1961），頁8～9；張維豐：〈區會會務概況〉，頁7。

¹⁸⁰ 張維豐：〈一九五四年區會會務概況〉，《區會年報》（香港：香港崇真會，1955），頁12。

¹⁸¹ 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105～106。

¹⁸² 張維豐：〈會務概況〉，頁8～9。

真會於戰後各項事業的開展，實需人力及經濟的支援，這時能夠得到巴色會的幫助，張氏應記一功。¹⁸³

第三，建立香港崇真會的組織。張氏在百廢待興的五十年代，帶領教會，設立各種部門，開展多元化工事，令會務漸上軌道，為崇真會的發展奠下基礎。於張氏任內，香港崇真會設立了傳道部（1947）、¹⁸⁴ 教育部（1954）、¹⁸⁵ 少年部（1955）、¹⁸⁶ 婦女部（1956）、¹⁸⁷ 慈善部（1960）、¹⁸⁸ 出版部（1964）¹⁸⁹ 及主日學部（1965）。¹⁹⁰ 在張氏的帶領下，香港崇真會脫離內地崇真總會，建立新的系統，成為完全植根於香港的獨立教會組織，並奠下今天崇真會組織的發展模式與方向。張氏在香港崇真會發展史中，繼往開來，有不可磨滅的貢獻。

¹⁸³ 張氏曾於 1961 年訪問巴色會，於其任內也曾派湯兆奇及曾國英赴巴色會訪問。

¹⁸⁴ 傳道部分為城市股、農村股及海面股。巴色會更資助崇真會購買福音車及福音船（名為 Basel 和 Kassel），以協助佈道工作。在張氏任內新建立的支會有七所之多，參《基督教崇真會香港區年報》（1949），頁 B1；余偉雄：《香港崇真會立會 140 年紀念特刊》，頁 111。

¹⁸⁵ 1954 年「教育部」成立，並擬定管理學校章程。在張氏任內，香港崇真會創辦的各級學校共有十二所，可算是崇真會辦學的高峰期；又參〈附區教育會議所擬管理學校章程草案〉，《區會年報》（香港：香港崇真會，1955），頁 15～19。

¹⁸⁶ 於張氏任內，少年部所辦的夏令會已有十二屆之多。而且青年信徒往往通過夏令會決志，一生服務教會，如曾榮輝、許雲來等，可見成立少年部的價值；參〈中華基督教香港崇真會少年部章程〉，《區會年報》（香港：香港崇真會，1956），頁 12～14；〈香港崇真會區青年部歷屆夏令會舉辦地點日期備忘錄〉，《崇真》第 23 期（1967 年 6 月），頁 29；余偉雄：〈香港崇真會青年部簡史〉，《香港崇真會立會 140 年紀念特刊》，頁 160～170。

¹⁸⁷ 婦女部下設慈善組，此慈善組在崇真會設立慈善部前，負責一切慈善救濟工作。當時每逢遇有天災人害，崇真會的婦女便組織救濟工作。參何清廉：〈區婦女部簡史〉，《香港崇真會立會 140 年紀念特刊》，頁 149～155。

¹⁸⁸ 早於慈善部成立以前，巴色會、德國保護兒童會和瑞士福音教救濟會已派工作人員來港，委任崇真會辦理濟貧、託兒及醫療等工作。慈善部的成立使各項工作得以有系統地發展。參張維豐：〈會務概況（1962）〉，《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香港崇真會，1963），頁 4～6；〈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慈善部章程（修訂）〉，《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香港崇真會，1971），頁 4～9。

¹⁸⁹ 張氏任內，出版會刊《崇真》（見附錄七），目的是以這全區性的定期刊物（雙月刊），加強區會與支會間的聯繫，及聯絡會友的感情。參葉貴廷：〈發刊詞〉，《崇真》創刊號（1964 年 4 月），頁數缺。

¹⁹⁰ 張維豐：〈區會會務概況〉，頁 7。

(三) 深水埗堂訟案事件 (1961-1970)

根據上文所述，張維豐確是貢獻良多的教會領袖。然而，每一個組織都會出現問題，¹⁹¹於張氏任內，香港崇真會發生了歷經十年的「深水埗堂訟案事件」。這事件對於張維豐及崇真會帶來負面的影響，但也為崇真會帶來不少意外的收穫。

1960年4月24日香港區會成立修訂章程小組委員會，修訂1956年實施的章程中欠完善的地方。區議會經過1960年11月14日及1961年3月12日兩次討論後，通過崇真會修訂註冊章程，由1961年4月1日起生效。依照新章程規定，關於「各支會產業之變賣及按揭，則須經各該支議會通過，再交區議會通過，然後方可按揭變賣。」¹⁹²5月18日，深水埗支會主席陳德恩及副主席陳達三署函不承認修訂章程，¹⁹³認為章程使區會權力加強，令深水埗支會受損，¹⁹⁴有失自立會的精神。¹⁹⁵這時，張維豐曾去函詳加解釋，希望各支會能遵守新章程。¹⁹⁶

1962年3月11日，深水埗支會不依修訂章程選舉董事，當日更造成混亂，引起軒然大波，須召警到場維持秩序。4月13日，深水埗支會發表脫離區會聲明，宣布獨立，¹⁹⁷並向區會索回產業契據。¹⁹⁸兩日

¹⁹¹Thung, "There is No Organization Device Which is Quite Unproblematic," *The Precarious Organizations*, 313.

¹⁹²見張維豐於1961年6月15日致香港崇真會全體兄妹公鑒，張維豐：〈會務概況〉，頁8。

¹⁹³Thung, "Every New Decision Will Provide the Chance to Generate a Discontent Minority," *The Precarious Organizations*, 313.

¹⁹⁴香港高等法院：《香港高等法院一九六二年第二九三號，一九六四年第九七號民事訟案判決書》（香港：香港崇真會，1967），頁17。

¹⁹⁵深水埗堂已於1928年自立，參丘育靈：〈深水埔崇真堂堂史〉，余偉雄編：《香港崇真會立會140年紀念特刊》，頁204。

¹⁹⁶張維豐：〈會務概況〉，頁9～11。

¹⁹⁷深水埗堂宣布脫離區會的函件，見香港高等法院：《香港高等法院一九六二年第二九三號，一九六四年第九七號民事訟案判決書》，頁17。

¹⁹⁸張維豐：〈會務概況〉，頁9～11。

後，深水埗支會部分董事，因深水埗支會產業業權問題¹⁹⁹，在香港高等法院，控告會長張維豐（他是以法人身分及個人身分被控的）。²⁰⁰

此外，香港區會屬下黃宜洲支會及窩美支會也於這時宣布脫離區會獨立，並要求索回該堂房屋契據。²⁰¹

1962年，香港區會與深水埗支會纏訟數載，期間經多方調解，包括巴色會的屈格天 (Jakob Keck) 和馬蓮英 (Emilie Mahler)，²⁰² 香港區會的王新民，張瑞榮和薛磐基等，²⁰³ 但雙方未能達成協議，事件擱置再三。

1966年12月16日，經過十五天審訊後，香港高等法院終有判決，判定深水埗支會在新九龍第一號及第一三八六號的地段（今日的大埔道，見附錄八），均由區會會長以信託人身分，代表崇真會持有，而深水埗支會則有使用權。²⁰⁴

張維豐於訟案期間仍任區會會長，他曾於年報裡多次發表對這件事的感受，表示他對這事深感惋惜。1968年張氏仍被選為會長，但為了解更順利，他毅然辭去會長一職。²⁰⁵

¹⁹⁹ 按照教會處理地產買賣的手續，深水埗堂所在的新九龍地段，是由巴色會代表轉名給香港崇真會（區會）的。而所有支會的產業，均由區會以信託形式持有。產業的受益人是支會，使用權也屬支會所有。深水埗堂希望對產業有獨立的控制權，因而產生這次訴訟。

²⁰⁰ 香港高等法院：《香港高等法院一九六二年第二九三號，一九六四年第九七號民事訟案判決書》，頁1。

²⁰¹ 張維豐：〈區會會務概況〉，頁9～11。

²⁰² 張維豐：〈區會會務概況〉，頁6。

²⁰³ 張維豐：〈會務概況〉，《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香港崇真會，1968），頁6。

²⁰⁴ 香港高等法院：《香港高等法院一九六二年第二九三號，一九六四年第九七號民事訟案判決書》，頁19；百周年紀念特刊出版委員會：《香港深水埗崇真堂百周年紀念特刊，1897-1997》（香港：該堂，1997），頁17～18。

²⁰⁵ 周天和：〈紀念本會前會長張維豐長老〉，頁1。

1969年，在九龍民政專員黎家驊，以九龍禮賢會會友及雙方友好的身分斡旋此事。1970年3月14日，香港區會與深水埗支會代表最終簽定和約，恢復正常關係。²⁰⁶

香港區會與深水埗支會的問題，纏訟整整十年。雖是「主名受辱，肢體破碎」，²⁰⁷ 並且訴訟費用龐大。²⁰⁸ 然而，這事對香港崇真會而言，也有積極的意義，因為經過這事件，崇真會的章程更為完善，區會與支會的關係，甚至會友的關係，更為緊密，這對崇真會將來的發展大有幫助試分述如下：

第一，這事件使崇真會的章程更趨完備。香港區會在1956年首次頒行章程。而任何章程都需要經過實行，再行修改。深水埗堂訟案事件，正好指出章程不完善的地方。所以香港區會在1966年通過修訂章程，²⁰⁹ 並在1972年頒行²¹⁰，這修訂本一直沿用至1997年，共二十五年之久。²¹¹ 這次修章可說是深水埗堂訟案事件引發的，會章更完備清晰，對推行教會會務及促進支會區會間的關係有極大幫助。

第二，這事以後，香港區會與支會的關係更明確。崇真會的組織，是由總會設立區會，再於區內設立支會，而非由幾個支會聯合組成一個區會的組織。所以，崇真會是個整體，區會不是「協會」或「聯會」的組織，只擁有顧問委員會的性質。²¹² 區會是有實際治理權力的組織，

²⁰⁶ 王新民：〈會務概況〉，《香港崇真會年報》（香港：香港崇真會，1970），頁2；陳愛仁：〈百年回顧，靠主更新，永讚聖名〉，百周年紀念特刊出版委員會：《香港深水埗崇真堂百周年紀念特刊，1897-1997》（香港：該堂，1997），頁45～55。

²⁰⁷ 王新民：〈會務概況〉，頁2。

²⁰⁸ 根據張維豐所述：「區會已費約四萬元，若全部支付，則約八萬元；惟查深水埗聞已費三十萬元」，見張維豐：〈會務概況〉（1961），頁6；根據張子江所述：「花了數十萬的費用」，見張子江：〈承先啟後，繼往開來〉，百周年紀念特刊出版委員會：《香港深水埗崇真堂百周年紀念特刊，1897-1997》（香港：該堂，1997），頁56～57。

²⁰⁹ 張維豐：〈會務概況〉（1961），頁7。

²¹⁰ 香港崇真會：《基督教香港崇真會條例及章程》（香港：香港崇真會，1972）。

²¹¹ 時移勢易，1972年的章程的部分內容已不合時宜，因此香港崇真會決議修章，並於1998年頒行。新章程中，「區會」改稱為「總會」，「支會」改稱為「堂會」，參周天和：〈新章程條例修訂摘要〉，《崇真會訊》第84期，（1998年2月），頁2。

²¹² 周天和：〈從教會體制問題談起〉，頁8～11。

在信仰和教會行政等方面，均有決定權，支會則有義務執行區會的決議。²¹³因此，區會與支會的關係有如「母子」，而非如「股份公司與股東」的關係。²¹⁴

第三，在這事件發生的幾年，會友的關係及對崇真會的歸屬感大有躍進。這事以前，各支會並不特別著重會際關係。這事卻使各支會明白悟教會合一的重要，並採取實際行動，如舉行會友聯禱大會²¹⁵及出版全區性定期刊物等。²¹⁶今天香港崇真會各支會能夠團結合一，這事件可算是推動因素之一。

總括而言，張維豐任會長期間，教會雖發生爭端，但如上文所述，經過這事件後，香港崇真會在各方面漸趨成熟。張維豐對崇真會的貢獻，是不可抹煞的。以上通過敘述張維豐生平，說明香港崇真會在順境和逆境裏的發展情況，以反映崇真會歷史的真實面貌。

五、總結

1847年巴色差會傳教士來港，開展了香港崇真會一百五十多年的歷史。巴色差會是崇真會的母會，對香港崇真會影響巨大，無論在神學思想、宣教策略、宣教對象甚至禮拜儀式等方面，都是崇真會的傳承及參照對象。在人力和經濟資源上，巴色會也是崇真會的支柱。故本文首先介紹巴色差會的由來，作為了解香港崇真會歷史的背景。

巴色差會在港的宣教事業，先後由郭士立、韓山明及黎力基三位牧師開基發展。自創立以來，會務不斷推進，信徒日增，至今成為有相當

²¹³ 王福義：〈認識崇真會會章〉，頁1～2。根據高等法院的判決，深水埗支會雖已自立，但自立並非脫離崇真會組織，該會仍需服從總議會的一切決議，參香港高等法院：《香港高等法院一九六二年第二九三號，一九六四年第九七號民事訟案判決書》，頁4。

²¹⁴ 周天和：〈從教會體制問題談起〉，頁8～11；譚人：〈從教會改選職員談教會問題〉，《崇真》第26期（1968年4月），頁2～7。

²¹⁵ 黃紹衡：〈難題中的難題〉，《崇真》第18期（1966年8月），頁17、18。

²¹⁶ 在該刊物中，會友曾多次發表文章，討論這事，包括周天和：〈從教會體制問題談起〉，《崇真》創刊號（1964年4月），頁8～11；黃紹衡：〈難題中的難題〉，頁17～18；譚人：〈從教會改選職員談教會問題〉，頁2～7；葉貴廷：〈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上帝的人得益處〉，《崇真》第21期，（1967年2月），頁1～20。

規模的教會，前述三人的貢獻不言而喻。由此可見差會及傳教士對近代中國教會發展的重要性，這也是研究基督教史學者，素以差會及傳教士為研究重心的原因。然而，差會及傳教士固然重要，華人信徒的承接卻更不可忽略，近日學者均主張應注意華人教會及信徒的研究。因此本文從華人教會自立的角度，集中討論香港崇真會的創立與發展。前後共分三大階段，分別為巴色差會在香港之發展(1847-1923)、崇真會「香港區會」之發展(1924-1950)及香港崇真會之發展(1951-1999)。其中第三階段是崇真會發展的「黃金時期」。該會一方面繼承巴色會及內地崇真會的傳統，另一方面在各信徒的努力下，取得這四十多年的長足發展，無論在堂會增長、教育事業、慈惠事業和差傳事業上，均結實纍纍，成績驕人。

最後，本文更以張維豐會長時期(1939-1968)的崇真會發展作為個案，以說明崇真會發展過程中，教會領袖的重要性及其間曾出現的波折，加深研究者對1949年後崇真會發展動力的了解。

綜上可見，基督教教會的設立，為單純的信徒群體，以耶穌基督愛的團契，創設組織，宏揚聖道，目的是為了榮耀上帝。可是，面對俗世社會的衝擊及影響，教會不得不適切地回應。積極方面，教會關懷社會，為社會提供慈惠服務；消極方面，教會不免受世俗影響，出現爭權奪利的情況，導致內部不和，香港崇真會的教會事業及深水埗堂訟案事件就是最佳說明。由此可見，教會與社會顯然有互動關係，香港崇真會的發展可作最佳注腳。正如慕迪(Dwight Lyman Moody 1837-1899)說：「我在世界尋找教會，在教會裡發現世界。」("I look for the church and I find it in the world; I look for the world and I find it in the church.")²¹⁷

²¹⁷ 轉引自張子江：《廿多年來——耕耘、感恩、見證》，頁175～176。

撮 要

近代中國基督教史，向以差會及傳教士為研究中心，華人教會及信徒的研究卻是不多。本文從華人教會自立的角度，集中討論香港崇真會的創立與發展。首先介紹巴色會來華宣教的經過，以了解崇真會的歷史。繼而分三階段探討崇真會於香港的發展，分別為巴色差會在香港(1847-1923)、崇真會「香港區會」(1924-1950)及香港崇真會(1951-1999)。其中第三階段是崇真會發展的「黃金時期」。最後，本文以張維豐任會長時(1939-1968)的崇真會發展作為個案，以說明崇真會發展過程中，教會領袖的重要性及其間曾出現的波折，加深研究者對1949年後崇真會發展動力的了解。

ABSTRACT

This article introduces the brief history of the Basel Mission as a background for learning the history of the Tsung Tsin Mission of Hong Kong. The role played by missionary societies and missionaries is essential, but that of Chinese Christian is of no less significance. Hence, this article would use the scope of the Chinese Independent Church to examine the establishment and development of the Tsung Tsin Mission of Hong Kong. This article is divided into 3 parts, namely, the Basel Mission in Hong Kong (1847-1923), "Hong Kong District Board" of the Tsung Tsin Mission (1924-1950) and the "Golden Period" of the Tsung Tsin Mission of Hong Kong (1951-1999). Finally, the author use President Zhang Wei Feng (1939-1968) as a case study to illustrate the importance of church leaders and the difficulties they encountered.